

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南文旅广体联发〔2021〕32号

2021年度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 工 作 方 案

为进一步整合市场监管资源，提高市场监管工作科学化、公正化水平，解决市场监管领域存在的多头执法、重复执法问题，按照《南县市场监管领域2021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工作计划》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，督促南县文化经营单位诚信自律和守法经营，规范监管执法行为，进一步促进监管方式转变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，营造我县良好的营商环境。

二、抽查责任部门

发起部门：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

参与部门：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三、抽查对象范围和比例

全县范围内依法经营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，抽查比例为 10%。

四、抽查事项

- 1、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场所进行日常检查；
- 2、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检查；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或驻在场所的检查；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；一般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。

五、组织实施阶段

抽查工作从 2021 年 5 月至 11 月，分为四个阶段。

（一）随机摇号阶段。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提供需抽查的市场主体和执法人员信息，按照抽查计划确定的检查事项和比例，通过湖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平台，从检查对象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从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匹配执法检查人员，汇总形成检查“一企一表”（每个检查对象对应一张表格，内容包括检查事项、检查内容、检查单位和人员）。

（二）检查实施阶段。对企业实施实地核查时，每个单位

检查人员不得少于两人，并应当出示执法证件。检查人员应当按照本单位执法检查要求如实记录检查情况、填写相关表格并要求各文化经营单位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签字或者盖章，无法取得签字或者盖章的，检查人员应当注明原因，必要时可邀请有关人员作为见证人。

（三）结果公开阶段。抽查结果共八种，分别为未发现问题、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、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、通过登记的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无法联系、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、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、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、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。

检查部门应当于检查结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，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，登录湖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平台，将抽查结果内容录入，并通过向社会公示，检查结果公示率达到 100%。

（四）总结完善阶段。检查单位要认真回顾开展抽查工作情况，进一步总结提炼，建立健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制度、机制和模式，推进部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常态化制度化，不断提升事中事后监管水平。建立一企一档检查卷宗，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、实地核查记录表、实地核查照片等抽查工作书式材料，应及时整理归档保存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检查部门要高度重视本次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工作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认真筹划，精心组织，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检查任务。

（二）强化协调联动。检查部门要切实提高抽查效能，及时向局领导汇报。参与检查部门要加强联动，形成合力，确保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工作有序开展。

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

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 年 7 月 5 日